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1800/00-01號文件

檔 號 : CB1/SS/4/00/1

《2001年地產代理(發牌)(修訂)規例》小組委員會 首次會議紀要

日 期 : 2001年7月11日(星期三)
時 間 : 下午2時15分
地 點 :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 : 陳鑑林議員(主席)
周梁淑怡議員, JP
陳智思議員
蔡素玉議員
胡經昌議員, BBS

列席議員 : 張宇人議員, JP

缺席委員 : 劉健儀議員, JP
葉國謙議員, JP
劉炳章議員

列席秘書 : 總主任(1)1
余麗琼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主任(1)2
鄧曾藹琪女士

I 選舉主席

在出席是次會議的委員中，陳智思議員在立法會排名最先，負責主持小組委員會主席的選舉。陳智思議員邀請委員提名小組委員會主席的人選。蔡素玉議員提名陳鑑林議員，陳智思議員附議，提名獲陳鑑林議員接受。由於並無其他提名，陳鑑林議員當選為小組委員會主席。

2. 委員察悉，修訂規例的28日審議期將於2001年7月11日本立法會會期的最後一次立法會會議後才屆滿，而根據《釋義及通則條例》(第1章)第34條，該審議期須視為延展至下一年度立法會會期第二次立法會會議的翌日，並在該日屆滿。

3. 委員同意在2001年9月12日上午10時45分及2001年9月21日下午2時30分舉行下兩次會議，並邀請團體代表出席2001年9月12日的會議陳述意見。

(會後補註：依主席指示，原定於2001年9月12日舉行的會議其後改為於2001年9月13日舉行。)

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2時3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1年7月20日